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房地产业管理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草拟房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全县房产管理的技术标准、规程、规定和办法。

2、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各项工作及城市房屋征收管理工作。

3、负责全县保障房项目建设，解决全县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

4、负责全县范围的房地产、物业行业管理及全县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核、物业管理企业管理。

5、负责全县商品房预销售管理及销售许可证审核。

6、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住房制度改革的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销售方案的审批。

7、按照工作规范，承担各类房地产评估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8、负责全县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管理工作。

9、负责全县房产测绘工作，建立房产测绘成果资料库。

10、负责直管公房的承租、维修、管理工作以及公共租赁型住房的租赁管理工作。

11、负责本系统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以及改革发展，稳定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内设机构

我局内设股室：综合股、财务股、纪检股、房产股、保障股、物业股、公房管理所、棚改办、测绘队、评估所、工会、党办。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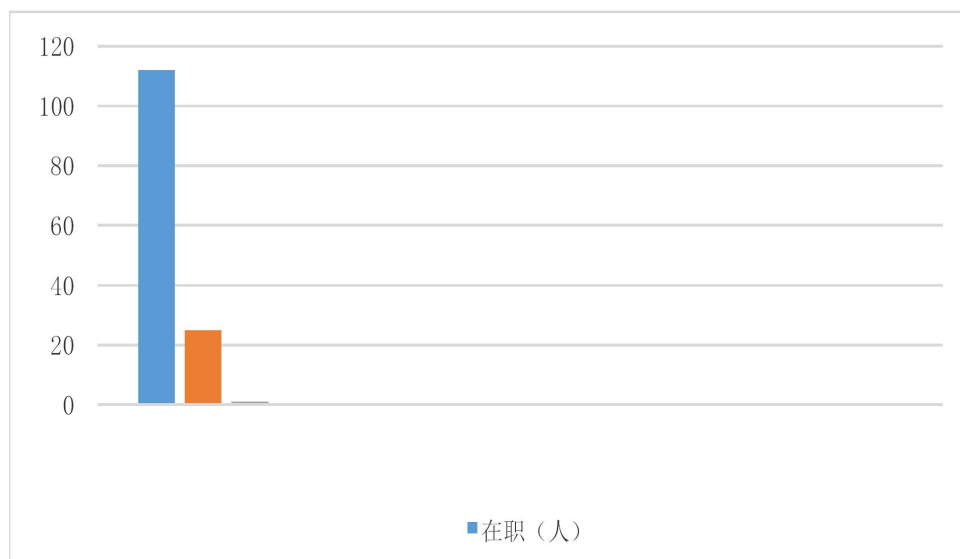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部门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112 人，其中事业 1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5 人。

在职（人） 112
退休（人） 25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30.0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4.43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1394.76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42.3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3537.27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5519.5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099.23	本年支出合计	19099.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9099.23	支出总计	1909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费			
合计		19099.23	7704.47						1139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7	4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7	4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7	42.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37.27	1537.27						2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2.84	1362.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00.84	1300.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00	62.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00							2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3	174.4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3	174.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19.59	6124.83						9394.7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519.59	6124.83						9394.76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220.99	1822.01						2398.9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00.78	278.00						22.78
2210107	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4.82	94.8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068.00	1060.00						3008.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35.00	2870.00						39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099.23	1343.21	1775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7	4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7	4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7	42.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37.27	1300.84	2236.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2.84	1300.84	62.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00.84	1300.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00		62.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0.00		20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00		2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3		174.4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3		174.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19.59		15519.5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519.59		15519.59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4220.99		4220.99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00.78		300.78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4.82		94.8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068.00		4068.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35.00		683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30.0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4.43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42.3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537.27	1362.84	174.43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124.83	6124.8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7704.47	本年支出合计	7704.47	7530.04	174.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704.47	支出总计	7704.47	7530.04	17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530.04	1343.21	618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7	4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7	4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7	42.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2.84	1300.84	6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2.84	1300.84	62.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300.84	1300.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00	0.00	6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24.83		6124.8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124.83		6124.8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822.01		1822.01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78.00		278.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94.82		94.8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60.00		106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70.00		28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238.69	公用经费合计		104.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3.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3
30101	基本工资	473.02	30201	办公费	18.72
30102	津贴补贴	3.40	30202	印刷费	2.50
30103	奖金	142.40	30205	水费	0.53
30107	绩效工资	283.48	30206	电费	5.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04	30207	邮电费	3.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40	30208	取暖费	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1	30211	差旅费	17.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53	30213	维修(护)费	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4	30215	会议费	0.51
30305	生活补助	3.92	30216	培训费	0.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30227	业务委托费	0.46
			30228	工会经费	28.61
			30229	福利费	2.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7
			30239	其他交通费	5.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3.00		0.50	2.50		2.50		
决算数	7.09		0.83	6.27		6.27	0.51	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4.43	174.43		174.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4.43	174.43		174.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3	174.43		174.43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43	174.43		174.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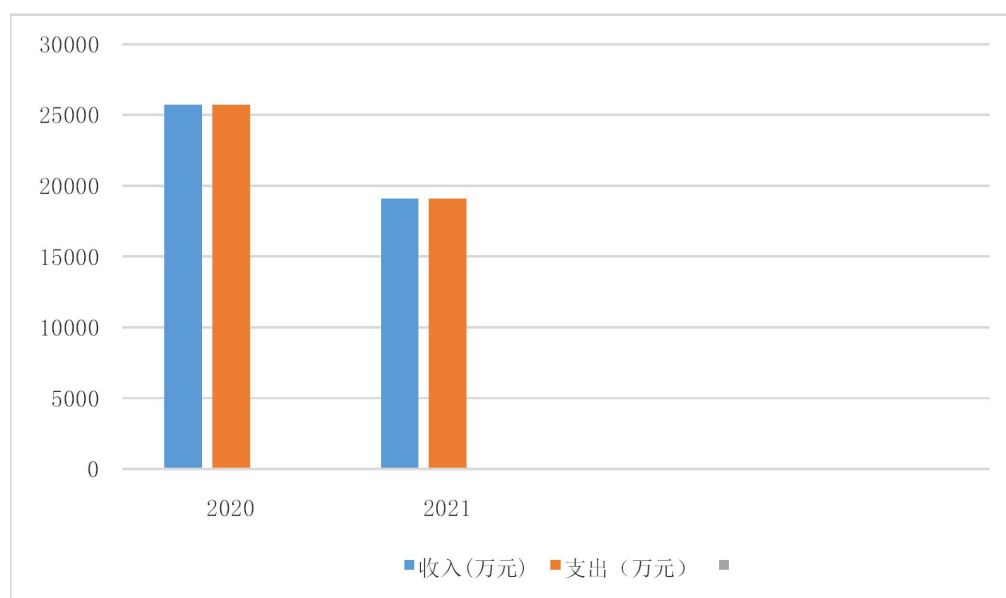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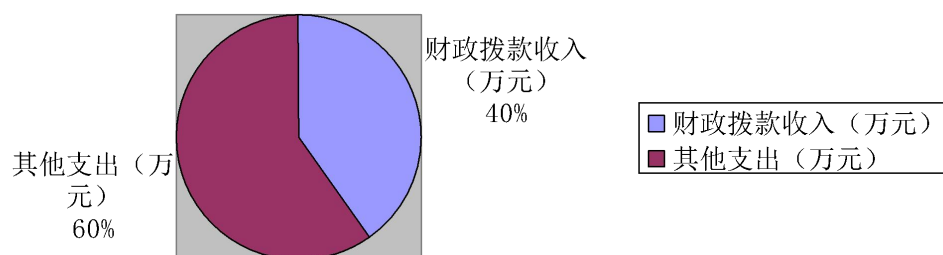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19099.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6630.3 万元，下降 25.7%，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债券资金减少。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19099.23 万元，较上年减少 6630.3 万元，下降 25.7%，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债券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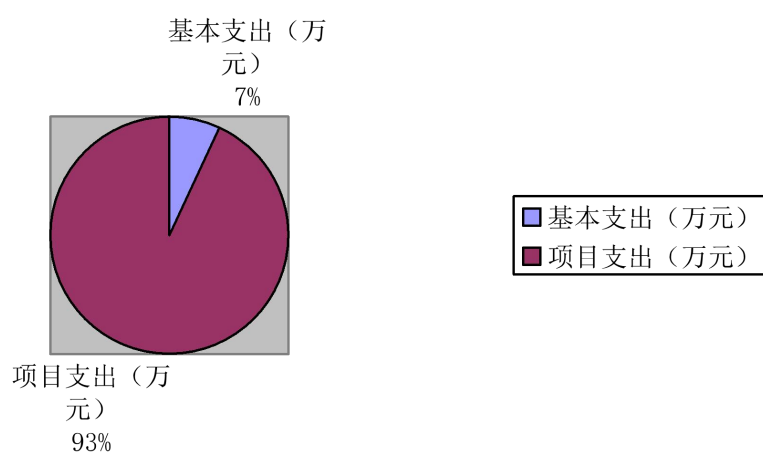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19099.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04.47 万元，占 40.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1394.76 万元，占 5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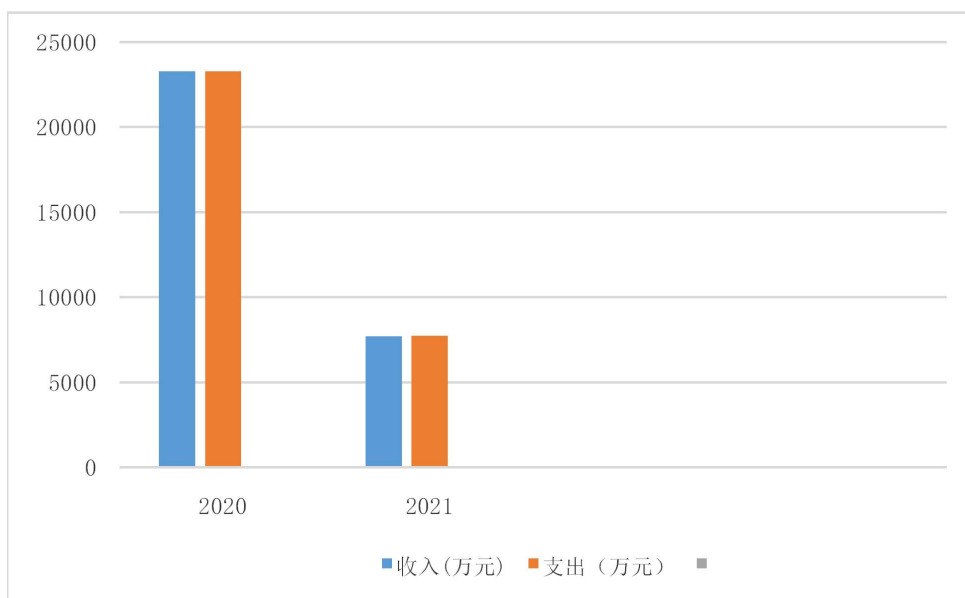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合计 1909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3.21 万元，占 7.03 %；项目支出 17756.02 万元，占 93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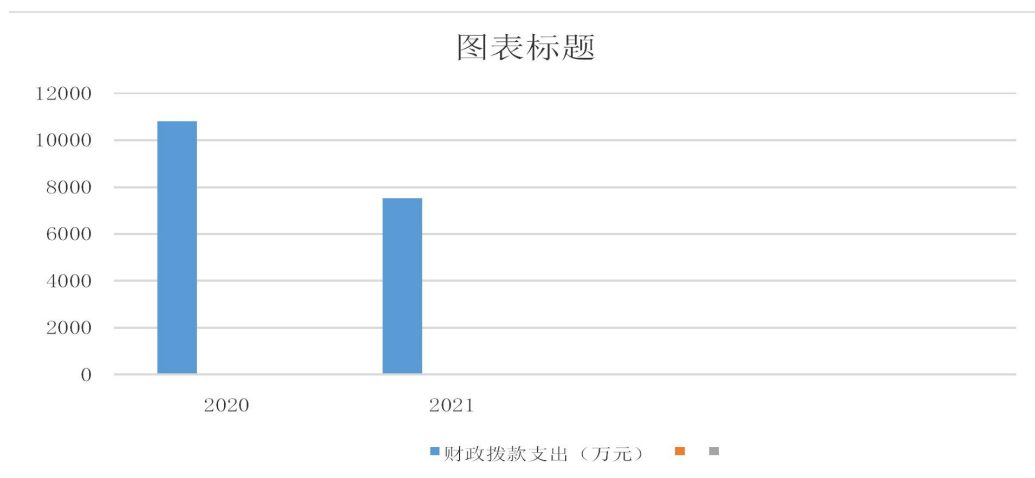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7704.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572.53 万元，下降 67 %，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债券资金减少。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7704.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572.53 万元，下降 67 %，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债券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530.04 万元，支出决算 753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9.4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64.66 万元，下降 30.2 %，主要原因是：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279.06 万元，调整预算为 136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2.8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6.55%。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

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82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2.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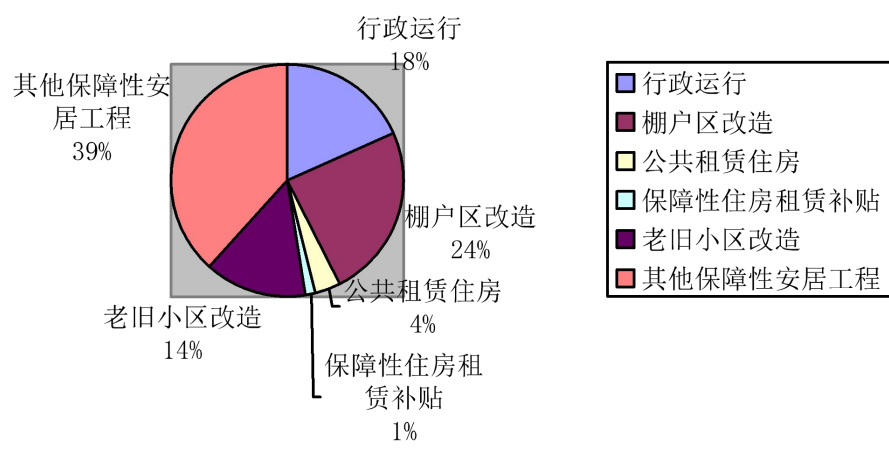
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9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8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项）。

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8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43.2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238.6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04.5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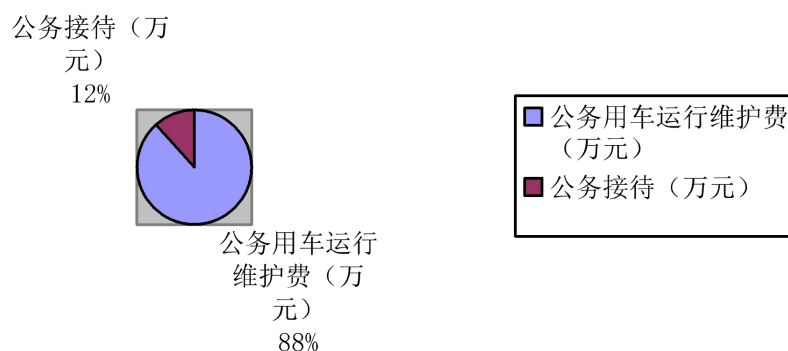
（一）人员经费支出 1238.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73.02 万元，津贴补贴 3.40 万元，奖金 142.40 万元，绩效工资 283.4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交费 116.04 万元，职业年金交费 48.40 万元，住房公积金 74.53 万元。

（二）公用经费支出 104.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8.72 万元，差旅费 17.12 万元，电费 5.9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费用增加。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0.8 %，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3.77 万元，主要原因是： **车辆维修费用增加**。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6 %，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33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业务接待增加**。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参加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召开年度非常工作专项会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174.43 万元，支出决算 174.4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74.43 万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5.60 万元，支出决算 10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3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7.19 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

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房地产业管理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草拟房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全县房产管理的技术标准、规程、规定和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住房制度改革的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销售方案的审批、按照工作规范，承担各类房地产评估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负责全县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房产测绘工作，建立房产测绘成果资料库；负责直管公房的承租、维修、管理工作以及公共租赁型住房的租赁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各项工作及城市房屋征收管理工作、全县保障房项目建设，解决全县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我局实有人员 112 人，内设综合股、财务股、纪检股、房产股、保障股、物业股、公房管理所、棚改办、测绘队、评估所、工会、党办等股室。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 个，涉及预算资金 17756.0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 %。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改善了我部门办公条件及人员的生存、营养和文化教育的条件，有利地调动了人员的积极性，保证了部门日常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确保部门在今后很长一段时期内均能有效履行职责。

组织对老旧小区改造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7756.0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审查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执行政府采购程序，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合规、有效。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项目等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253 万元，执行数 9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后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依据充分，预定目标设置合理，符合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使用的要求，有效地改善了居住环境，提升了城市品位。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资金按照项目建设进度拨付，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2、公租房租赁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4.82 万元，执行数

9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坚持“补贴货币化、运作规范化”的原则，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利用财政惠民资金“一卡通”平台，以家庭为单位，确保租赁补贴发放工作规范有序，逐户建立电子台账与表格，落实季度发放制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数量指标。2021 年全县新增公租房租赁补贴 164 户，实际全年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818 户 94.818 万元。（2）质量指标。全年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 818 户，完成率 55.78%，缓解中低收入家庭租房资金压力。（3）时效指标。按照住房保障政策要求，落实了季度发放，没有截留、挪用等现象。（4）成本指标。通过发放该项惠民资金，促进我县中低收入部分家庭通过市场行为租赁房源，有效缓解解决住房困难，减轻了家庭经济压力，同时对我县的住房租赁市场有效促进，增加其活跃度。

3、棚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791.99 万元，执行数 579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后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依据充分，预定目标设置合理，符合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使用的要求，有效地改善了居住环境，提升了城市品位。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资金按照项目建设进度拨付，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253	9253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				
		市县财政资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	10	10	
		质量指标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9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一年内	一年内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比例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城固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791.99	5791.99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				
			市县财政资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5791.99	5791.99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保障性安居工程保障对象满意度		≥80%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5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279.1 万元，执行数 130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7%。今后我单位将继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办理资金结算，确保专款专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房地产市场、物业行业管理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工资福利支出1233.95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104.53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279.1	1300.84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部门前三季度预算支出。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1279.1	1300.84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279.1	1300.84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	7.09	0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保障性住房**：是指政府为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所提供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一般由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政策性租赁住房、定向安置房等构成。这种类型的住房有别于完全由市场形成价格的商品房。

6. **棚户区改造**：是 中国政府为改造城镇危旧住房、改善困难家庭住房条件而推出的一项民心工程。

